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杭州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及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 号文《关于核准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向姜铁城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公司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姜铁城、张金路、Gregory Ilya McCrea 持有的杭州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或“杭州铁城”）100%的股权。标的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公司股东变更为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股权。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名称：杭州铁城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57207660E

设立时间：2003 年 12 月

法定代表人：姜铁城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祥园路 108 号 1 幢 501 室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73 万元

经营范围：普通仪表、充电器、直流转换器的生产、技术研发；本公司生产的产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标的公司股东情况

姜铁城，男，标的公司法定代表人，本次收购前持有标的公司 50%股权；

张金路，男，标的公司技术总监，本次收购前持有标的公司 20%股权；

Gregory Ilya McCrea，男，标的公司股东，本次收购前持有标的公司 30%股权。

三、标的公司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 2016 年 8 月 12 日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与姜铁城、张金路签订了《盈利补偿协议》。姜铁城、张金路同意共同对标的公司于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以下简称“利润承诺期间”）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进行承诺。

姜铁城、张金路共同承诺：2016 年、2017 年、2018 年标的公司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人民币 6,500 万元、人民币 8,0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利润承诺期间累计承诺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19,500 万元（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总数”）。

如果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间内每一会计年度实现的当年实际净利润不足该年度承诺净利润的 90%，则姜铁城、张金路应对未完成部分进行业绩补偿，年度应补偿金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年度应补偿金额=(该年度承诺净利润 - 该年度净利润实现数)/承诺净利润总数×交易总对价金额(交易总对价金额为人民币 62,500 万元)。

如果标的公司于利润承诺期间结束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总额不足承诺净利润总数，则姜铁城、张金路应对未完成部分进行业绩补偿，应补偿金额按如下方式计算：

应补偿金额=(承诺净利润总数 - 利润承诺期间累计净利润实现数)/承诺净利润总数×交易总对价金额 - 已支付的年度应补偿金额总和

(交易总对价金额为人民币 62,500 万元。若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金额小于或者等于 0 元，则任何一方无需补偿。)

四、标的公司业绩完成情况

杭州铁城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杭州铁城 2017 年度实现税后净利润 69,026,745.07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65,060,270.83 元。

浙江亿利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